

证券代码:603569
债券代码:11351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公告编号:2023-045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新苏滁（滁州）开发有限公司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新能源基地”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5亿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该项目的政策具体落实情况以及业务能否顺利开展存在不确定性；该建设项目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及产业政策、宏观经济等因素的影响，无法达到预计的投资要求。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会积极关注该投资事宜的进展情况，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3年5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新苏滁（滁州）开发有限公司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新苏滁（滁州）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新能源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该项目计划总投资5亿元人民币，用以在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新能源基地”项目，计划分三期进行投资。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 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性质：滁州市人民政府派出机构。

(二) 中新苏滁（滁州）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00595718213D

成立时间：2012年4月27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苏滁现代产业园徽州南路1999号国际商务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何建埠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主营业务：土地一级开发，基础设施投资、开发与经营；工程管理、物业管理，工程建设；招商代理、实业投资、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公司与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新苏滁（滁州）开发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 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5 亿元人民币，用以在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新能源基地”项目，计划分三期进行投资，上述资金全部由公司自筹投入（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基金模式）。目前已成立项目公司安徽长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长久物流关于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23-043 号）。

本项目为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重要布局，将推动公司退役动力电池回收综合利用及储能产品产能提升。公司自 2022 年成立新能源事业部以来，完成了业务团队与研发团队的搭建，并开启了初步的业务探索，已经开始承接动力电池及相关化学品的运输工作。并已着手搭建动力电池回收渠道，开展电池回收业务。

四、 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协议各方

甲方：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中新苏滁（滁州）开发有限公司

丙方：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

新能源基地项目

（三）项目简况

丙方或丙方下属子公司将在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新能源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5亿元人民币，计划分三期进行投资，上述资金全部由丙方自筹投入（丙方可采用丙方认可的方式筹资，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基金模式）。

（四）项目场地

该项目租赁安徽长久物流有限公司厂房，租赁总面积约10000平方米—40000平方米（具体面积及租金标准以厂房租赁协议为准）。

（五）责任及服务内容

1、甲乙双方为丙方或其下属子公司项目投资提供全程咨询和注册代理服务，含指派专人作为项目落地的后续环节服务。

2、行政收费：甲方承诺丙方或其下属子公司在项目审批、建设等过程中的相关行政事业性收费，按照最新的《滁州市市级涉企收费清单公告》规定执行，如遇相关规定调整，按调整后的规定执行。

（六）其他事宜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主要目的是用于“新能源基地”项目的建设，该项目将推动公司退役动力电池回收综合利用及储能产品产能提升，有助于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目标。该协议履行对本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预计2023年底首期投产后能够为公司财务状况带来积极影响。

六、协议履行的风险分析

该项目的政策具体落实情况以及业务能否顺利开展存在不确定性；该建设项

目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及产业政策、宏观经济等因素的影响，无法达到预计的投资要求。公司将会积极关注该投资事宜的进展情况，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 备查文件

《“新能源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